



171012050481

检测报告

编号：JSGHEL2022541

项目名称：南京振兴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月度检测

委托单位：南京振兴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：委托检测

江苏国恒检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



检测报告

JSGHEL2022541

声明

- 一、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。
- 二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其检测数据、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，仅对所接收到的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三、除客户特别申明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均不作留样。
- 四、客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，超过申诉期限，概不受理。
- 五、未经许可，不得部分/全部复制本报告；经公司书面同意复制的复制件，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确认。
- 六、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七、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名无效。
- 八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九、加“*”的项目是分包项目。

地址：南京市建邺区新城科技园西城路 300 号 E3 幢 4~6 层

电话：025-86557602

传真：025-86558962

江苏国恒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JSGHEL2022541

检测内容:

委托单位	南京振兴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		
通讯/采样地 址	南京市六合区新材料产业园双巷路 79 号		
联系人	成健铭	联系电话	13512506254
采样负责人	徐东权	采(送)样日期	2022年7月4日
样品类别	废气	分析日期	2022年7月4日
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		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:氮氧化物		
备注	/		

编制: 孙清

审核: 孙清

签发: 马英杰



检测机构检验检测章

签发日期: 2022年7月15日

检测报告

JSGHEL2022541

检测点位与频次: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频次
有组织废气	Q1 导热油炉尾气排口 (DA001)	检测 1 次。

以下空白.

检测报告

JSGHEL2022541

检测依据: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有组织废气	
氮氧化物	HJ 693-2014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

以下空白.

检测报告

JSGHEL2022541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:

检测点位	Q1 导热油炉尾气排口 (DA001)	采样日期	2022 年 7 月 4 日
排放管道 截面积(m ²)	0.2827	排放口高度(m)	15
燃料类型	天然气	大气压(kPa)	100.2
处理设施	/		

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
烟气温度 (°C)	168	172	169	170
烟气湿度 (%)	14.7	14.3	14.7	14.6
动压 (Pa)	32	34	25	30
静压 (kPa)	-0.02	-0.02	-0.01	-0.02
流速 (m/s)	7.6	7.9	6.7	7.4
标干流量 (m ³ /h)	4063	4185	3587	3945
含氧量 (%)	2.0	2.1	2.1	2.1
氮氧化物实测浓度(mg/m ³)	26	25	28	26
氮氧化物排放浓度(mg/m ³)	23.9	23.1	25.9	24.3
氮氧化物排放速率(kg/h)	0.106	0.105	0.100	0.104
检测仪器	全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 YQ3000-C JSGHEL-YQ-160-1			
采样人员	任祥琪、徐东权			
备注	/			

报告结束